

附件 1

南阳市第十五小学校（第十二完全学校校区）教师招聘职位表

招聘岗位	招聘职数	岗位条件		
		专业要求	学历(学位)要求	任职资格要求
语文教师	12	汉语言文学，汉语言，语言学，中国语言文学类，应用语言学，学科教学（语文），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，汉语言文字学，中国古代文学，中国现当代文学。	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具有相应学位。	具有小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；教师资格证任教学科与报考岗位学科一致（书法教师岗位，教师资格证任教学科相近亦可）。
数学教师	12	数学与应用数学，信息与计算科学，应用数学，数学，学科教学（数学）；基础数学，计算数学。		
英语教师	2	英语，英语语言文学，英语教育，小学教育（英语），学科教学（英语）；翻译硕士（口译，笔译）		
体育教师	4	体育教育，运动训练；体育教育训练学；体育硕士（体育教学，运动训练）		
音乐教师	2	音乐学（钢琴、声乐、指挥、键盘乐器演奏方向），舞蹈编导，戏剧戏曲学，艺术硕		
美术教师	2	美术学类（美术学、绘画、雕塑、中国画、油画、版画）；艺术硕士（美术）		
书法教师	1	书法类相关专业(不限定师范专业)		
信息技术教师	2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，计算机科学教育，计算机网络技术，计算机网络工程，计算机管理，计算机应用，教育技术学		
心理健康教育教师	1	心理学、应用心理学、心理学类、基础心理学(不限定师范专业)		